# 重庆八中宏帆中学教学楼、综合楼外立面及大门维修改造工程答疑及补遗

各潜在投标人：

以下内容为重庆八中宏帆中学教学楼、综合楼外立面及大门维修改造工程的答疑及补遗，原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内容与本次答疑及补遗的内容有相抵触之处，以本次答疑及补遗为准。

**一、答疑:**

1、问：第三章评选办法3.2.1（2）竞标报价评分办法中偏离评标基准价扣分分值过大，是否会鼓励低价中标的不良后果？在工期如此紧情况下，若鼓励低价中标会给招标人造成施工过程中风险，请招标人慎重考虑。谢谢！

**答：**为更加满足工期和质量要求，遏止低价中标和卖标，现将第三章评标办法中3.2.1中得分修改为：竞标总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比，每增加1%扣1分，每减少1%扣0.5分，扣完为止。

2、问：比选文件未设立恶意低价竞标判定值，是否会造成恶意低价竞标？

**答：**为避免恶性低价竞争，遏止低价中标和卖标，在招标文件第二章竞争标人须知增设10.5低价风险担保：投标人报价低于最高限价85%，则须缴纳低价风险保证金，缴纳范围及幅度：中标价低于最高限价的85%时，按中标价与最高限价的85%差额的三倍缴纳。并对其报价向评标委员会提供合理详尽的书面证明材料，若无法说明报价合理性，经评标委员会判定为恶意低价竞标，可按废标处理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。

1. **补遗：**

因本工程工期极其紧张，为确保本工程安全、按时、保质完工，第三章评标办法分值构成修改为：竞标报价45分，施工组织设计30分，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答辩25分。

 比选人：重庆八中宏帆初级中学校

比选代理机构：重庆大正建设工程经济技术有限公司

 2019年6月13日